

资治通鉴大辞典

各卷要录
(二)

施 丁 沈志华 主编



吉林人民出版社

第二十五卷

汉中宗地节三年(前 67) 诏以胶东相王成有异等之效,赐爵关内侯。立太子奭。丞相韦贤致仕。魏相代之。疏广不令许舜监护太子家。萧望之上疏言霍氏。罢车骑将军、右将军屯兵。霍氏骄横,上颇知其毒许后事,疏斥其亲党。路温舒上书,请涤烦文,缓刑罚。上斋居决事,初置廷尉平,郑昌以为不若删定律令。郑吉击车师,车师王奔乌孙,吉遣吏卒田车师。

汉中宗地节四年(前 66) 封外祖母为博平君。霍显及禹、山、云谋反,亲党皆族诛。张敞言,明诏自亲其文,非策之得。废霍后。人为徐福上书曰:曲突徙薪无恩泽,焦头烂额为上客。霍氏之祸,萌于骖乘。令郡国上系囚,瘐死者为殿最。龚遂曰:治乱民犹治乱绳,不可急也。

汉中宗元康元年(前 65) 龟兹王绛宾来朝。尊悼园曰皇考。赵广汉有罪腰斩。宋畸坐议凤皇贬官。萧望之谏,出谏官为郡守尹。尹翁归为右扶风。莎车王呼屠徵率西域畔汉。冯奉世矫制斩之,上欲封奉世,萧望之以为开后奉使者利,为国生事,乃止。

汉中宗元康二年(前 64) 上怨霍氏欲害太子,乃选无子而谨慎者王婕妤为皇后。诏戒吏玩法及饰厨传。更名询。魏相谏伐匈奴曰:兵义者王,应者胜,忿者败,贪者破,骄者灭。魏相好观汉故事,及便宜章奏。丙吉自曾孙遭遇,绝口不道前恩。帝所用皆更治民。上谓张安世曰:掖廷令平生称我,将军止之是也。张敞言昌邑王废亡

之效。

汉 中宗元康三年(前 63) 封昌邑王贺为海昏侯。封丙吉、许史、张彭祖等为侯。夏侯胜谓丙吉有阴德,必殍其乐。张安世辞禄。每定大政,安世辄移病。安世荐人,恨其来谢。二疏归老。疏广不为子孙买田宅。黄霸守京兆尹。

汉 中宗元康四年(前 62) 赐尹翁归子黄金。诏求高祖功臣子孙,复其家。张安世薨。韦玄成阳狂让爵。乌孙送车师王乌贵。赵充国请遣使敕视诸羌,毋令解仇。比年丰稔,谷石五钱。

第二十六卷

汉 中宗神爵元年(前 61) 上始郊泰畤,祠后土。王褒圣主得贤臣颂。张敞谏用方士之语。张敞为京兆尹,继赵广汉之迹。王吉言治道。先零羌反,遣赵充国等讨之。充国曰:兵难遥度。又曰:击虏以殄灭为期,小利不足贪。充国以远斥候为务,行必为战备,止必坚营壁,先计而后战。充国招降罕开以支解羌虏。充国缓追先零,曰:穷寇不可迫。充国擅遣靡忘。充国曰:明主可为忠言。充国奏罢骑兵。留万人屯田,陈十二利。充国每上奏,群臣初言不便,后皆从之。

汉 中宗神爵二年(前 60) 赵充国曰:兵,大事,当为后法,岂嫌伐一时事以欺明主。充国言辛汤不可典蛮夷。盖宽饶坐直言自杀,郑昌讼其冤。匈奴谋入寇,汉觉之,还去。匈奴虚闻单于死,颍渠閼氏废其子稽侯髀,而立其疏族握衍单于,握衍单于残忍,好杀,国人离叛,日逐王率众来降。初以郑吉为西域都护。萧望之议不以少主妻

乌孙。

汉中宗神爵三年(前 59) 魏相薨。丙吉知大体,不亲小事。诏益吏俸。韩延寿为冯翊,以礼让为治,吏民不忍欺。匈奴奥鞬王叛。

第二十七卷

汉中宗神爵四年(前 58) 赐黄霸爵关内侯。严延年母曰:人不可独杀,当为汝扫除墓地。匈奴左地贵人共立稽侯栅为呼韩邪单于,西击握衍,杀之。呼韩邪欲杀右贤王,右贤王立屠耆单于,东袭呼韩邪,呼韩邪败走。

汉中宗五凤元年(前 57) 匈奴五单于争立,屠耆破其三人,汉廷臣欲乘匈奴乱击之,萧望之以为乘乱不义,乃止。韩延寿坐僭侈,伏诛。

汉中宗五凤二年(前 56) 萧望之左迁太子太傅。匈奴呼韩邪击杀屠耆,屠耆从弟自立为闰振单于,在西边。呼韩邪兄自立为郅支单于,在东边。杨恽坐妖言免。

汉中宗五凤三年(前 55) 丙吉薨。张敞言黄霸好奇。恐郡国舍法令为私教,浇淳散朴。霸荐史高,上使尚书诘问。

汉中宗五凤四年(前 54) 广陵王胥坐祝诅自杀。匈奴单于称臣,减戍卒什二。耿寿昌奏置常平仓。杨恽坐怨望腰斩。郅支攻杀闰振,因进击呼韩邪,逐之,都单于庭。

汉中宗甘露元年(前 53) 张敞坐杀不辜,上惜其材,而重于废法,故纵之使亡。太子谏上以刑名绳下,上叹曰:乱我家者太子也。上以许后故,不忍废太子,乃辅淮阳王以推让之臣韦玄成。匈奴左伊

秩皆劝呼韩邪称臣入朝于汉。乌孙公主谋杀狂王。乌就屠袭杀狂王。上使冯夫人分乌孙，立两昆弥。

汉 中宗 甘露二年（前 52） 赵充国薨。萧望之议单于位在诸侯王上。

汉 中宗 甘露三年（前 51） 匈奴呼韩邪来朝，发兵转谷以助之。图画名臣于麒麟阁。诏诸儒讲五经同异。乌孙公主来归，元后生成帝。

汉 中宗 甘露四年（前 50）

汉 中宗 黄龙元年（前 49） 匈奴呼韩邪来朝。匈奴屠耆弟自立为伊利目单于，郅支击杀之。郅支闻汉拥护呼韩邪，乃西破坚昆而都之。帝崩。班固称孝宣之治，信赏必罚，综覈名实，吏称其职，民安其业。

第二十八、二十九卷

汉 元帝 初元元年（前 48） 以公田及苑振业贫民。减乐府员，省苑马。贡禹劝上节用爱民。转谷以给呼韩邪。置戊己校尉。

汉 元帝 初元二年（前 47） 萧望之、周堪等劝上以古制，多所欲匡正。史高与弘恭、石显相表里，执故事不听，望之等欲退许史，罢中书宦官，恭显潜望之等，黜免之。罢黄门狗马。立太子骜。望之谓张敞材轻，非师傅之器。上欲以望之为相，恭显潜望之，令自杀。贾捐之议罢珠崖。

汉 元帝 初元三年（前 46） 罢建章、甘泉宫卫。周堪、张猛复进用。

汉 元帝 初元四年（前 45）

汉元帝初元五年(前44) 罢角抵、齐三服官。博士弟子毋置员,通一经者复。谷吉请送郅支侍子至庭。康居迎郅支至其国,尊事之,欲倚其威以胁诸国。

汉元帝永光元年(前43) 薛广德谏射猎。诏光禄岁以四科第郎从官。薛广德谏御楼船。广德县安军。孔霸不愿为御史大夫。刘向上书言邪正杂糅,忠谗并进,由上多疑心故也。又曰:正臣进者,治之表也,正臣陷者,乱之机也。又曰:今出令如反汗,用贤如转石,去佞如拔山。又曰:孔、颜更相称誉,不为朋党,禹、稷传相吸引,不为比周。诸葛丰告周堪、张猛罪,上两黜之。贾捐之、杨兴伪荐石显抵罪。呼韩邪北归庭。

汉元帝永光二年(前42) 匡衡言,不改其原,岁赦无益。又曰:为天下者审所上。荀悦言赦者权时之宜,非常典也。陇西羌反,冯奉世请用四万人,一月可决。

汉元帝永光三年(前41) 复盐铁官、弟子员。

汉元帝永光四年(前40) 上复用周堪、张猛。堪寻卒。石显潜猛,令自杀。用贡禹议,罢昭灵后等园及郡国庙。

汉元帝永光五年(前39) 用韦玄成等议,毁太上皇、孝惠庙寝园。匡衡谏变更先帝法令。又言:理性之道,必审己之所有余,而强其所不足。又谏傅昭仪及济阳王爱幸,逾于皇后、太子。河决清河,屯氏河绝。

汉元帝建昭元年(前38) 冯婕妤当熊。

汉元帝建昭二年(前37) 焦延寿谓,京房得我道以亡身。京房言幽厉事,石显告房罪。杀之。陈成数毁显,显奏成与宋云漏泄省中

语，皆髡为城旦，公卿畏显，重足一迹。石显投夜开门及荐贡禹。荀悦论佞幸。

汉元帝建昭三年(前 36) 陈汤斩郅支单于。

汉元帝建昭四年(前 35) 郅支首至京师，告祠郊庙。史丹营护太子。

汉元帝建昭五年(前 34) 复太上皇等庙寝园。

汉元帝竟宁元年(前 33) 呼韩邪来朝，妻以王昭君。单于请罢备塞吏卒，侯应陈十不可，乃止。左伊秩訾不肯归匈奴。冯野王以昭仪兄不得为御史大夫。召信臣治行第一。刘向讼陈汤功。上欲废太子，史丹伏青蒲泣谏。帝崩。班彪言：元帝牵制文义，优游不断，孝宣之业衰焉。复罢太上皇等庙园。成帝即位，元舅王凤始专政。匡衡上疏，戒妃匹及慎威仪。

第三十卷

汉成帝建始元年(前 32) 匡衡条奏石显罪，徙逐之。王尊劾奏衡阿谀不忠。初赐五舅爵，黄雾四塞，言者以为外戚大盛之咎。王凤归政乞骸骨，上不许。薛宣言宜戒刺史烦苛。用匡衡议，罢甘泉、汾阴祠。

汉成帝建始二年(前 31) 罢五畴及陈宝祠。立许后。杜钦请建九女之制。匈奴颛渠阏氏请立大阏氏。

汉成帝建始三年(前 30) 王商辨水讹。日食、地震，杜钦、谷永以为女宠太盛。匡衡坐盗土免。

汉成帝建始四年(前 29) 罢中书宦官，置尚书。谷永对策，比王

风于申伯。冯遂请浚屯氏河，不从，河果决金堤。南山群盗起，王尊为京兆，旬月而清。陈汤坐事下狱，谷永讼其功，得免。陈汤策乌孙兵不出五日当解。

汉成帝河平元年(前 28) 王延世塞决河。三十六日而成。诏减省椒房用度，许后上疏自陈。复太上皇庙园。诏蠲除苛法。

汉成帝河平二年(前 27) 匈奴伊邪莫演求降，谷永、杜钦谏以为不可受。尽封太后同产为列侯。公乘兴讼王尊。陈立为牂柯太守，平西南夷。

汉成帝河平三年(前 26) 诏以楚王嚣素行纯茂，封其子。命刘向校中秘书，向奏鸿范五行传，以戒王氏专权。河复决平原，王延世等塞之。

汉成帝河平四年(前 25) 单于来朝，王凤恶王商，使人告商以暗昧之过而免之，商欧血死。杜钦说王凤绝鬲宾。

汉成帝阳朔元年(前 24) 杜钦说王凤抑损权势。王章言凤专权，章下狱死。杜钦劝凤举直言。薛宣不教子以吏职。

汉成帝阳朔二年(前 23) 刘向上封事，言王氏权太盛，必危刘氏。帝叹息，悲伤其意而不能用其言。

第三十一卷

汉成帝阳朔三年(前 22) 铁官徒申屠圣等为盗，讨平之。王凤薨，从弟音代秉政。

汉成帝阳朔四年(前 21) 王骏为京兆尹。段会宗复为西域都护。谷永荐薛宣。

- 汉成帝鸿嘉元年(前 20) 上始为微行。
- 汉成帝鸿嘉二年(前 19) 王音言雉异。徙豪杰于昌陵。
- 汉成帝鸿嘉三年(前 18) 上以五侯奢僭,欲诛之,既而不果。班婕妤辞辇。淖方成谓赵昭仪为祸水。赵飞燕谗许皇后,班婕妤祝诅上,许后坐废。班婕妤曰:使鬼神有知,不受不臣之愆,乃赦之。广汉郑躬等为盗。
- 汉成帝鸿嘉四年(前 17) 渤海等三郡河溢,李寻欲勿塞以观水势。赵护讨郑躬,平之。杜邺说王音亲善成都侯商。
- 汉成帝永始元年(前 16) 刘辅谏立赵飞燕为后。辛庆忌等谏系刘辅秘狱。王莽初封侯,折节为恭俭以求名,敢为激发之行,处之不懈。立赵后。刘向上《列女传》。又谏作昌陵。诏罢昌陵。
- 汉成帝永始二年(前 15) 王音薨,王商代秉政。谷永切谏微行等事,上大怒,欲收之,王商越永发去得免。班伯戒沈湎。张放免就国。翟方进为丞相,峻文深诋。孔光典枢机,上有所问,据经法以心所安而对。又时有所言,辄削稿草。王商恶陈汤,徙之敦煌。赐淳于长爵,朱博为冯翊。
- 汉成帝永始三年(前 14) 复甘泉泰畤。谷永言神仙不可信。樊并、苏令起为寇,皆伏诛。梅福上书讥斥王氏,劝上纳谏求贤。

第三十二、三十三卷

- 汉成帝永始四年(前 13) 谷永谏执撻梁王闺门事。何武所居无赫赫名,去后常见思。
- 汉成帝元延元年(前 12) 谷永璜言三七之戒。刘向请指图陈状。

王商薨，上废王立而用其弟根辅政。上问张禹以灰异，禹保护王氏以自托。朱云请断禹头。上稍厌游宴，复修经书之业。辛庆忌遭世承平，戎狄敬其威信。

汉成帝元延二年(前 11) 段会宗诛番丘。自乌孙分两昆弥，汉忧劳无宁岁。郭舜请绝康居。

汉成帝元延三年(前 10) 岷山崩，刘向知汉必亡。上校猎长杨。

汉成帝元延四年(前 9) 定陶王来朝，帝美其材，傅太后因赂赵后、王根求立为嗣。谷永专攻上身及后宫。帝知之，不亲信也。

汉成帝绥和元年(前 8) 立定陶王为太子。封殷周后为公。用何武议置三公。王根令夏侯藩求地于匈奴。上为定陶王立后，阎崇以为太子不当谢。王太后令傅太后十日一至太子家。王莽告淳于长罪，长坐诛。许后赐死，莽遂代王根辅政。翟方进条秦淳于长、王立党友，皆斥免之。用何武议置州牧。犍为得古磬，刘向请修礼乐。向卒十三年而王氏代汉。

汉成帝绥和二年(前 7) 上风翟方进令自杀，以应星变。帝崩。赵昭仪自杀。班彪谓成帝有天子之容。荀悦论张放。哀帝初立俭约，政由已出，朝廷望至治。孔光欲为傅太后改筑后宫，不令与帝相近。董宏请尊帝太后，师丹劾奏免之。尊恭皇及恭皇太后、恭皇后。立傅后。王太后诏王莽避丁傅。罢乐府官。刘歆序诸子为九家，曰：使遭圣主得所折中，皆股肱之材已。河间王良以行义益封。师丹请限王公以下田，不果行。王莽罢就第。何武荐傅喜。李寻因灾异戒女谒近习。贾让奏治河三策，刘歆议世宗庙不可毁。师丹谏变改成帝政事。上欲免傅迁，迫于傅太后，不得遣。耿育冤讼陈汤。

汉哀帝建平元年(前6) 元帝不赦发傅夫人冢者。耿育谏暴扬成帝燕私之过。师丹谏为恭皇立庙京师,申咸快钦讼师丹。唐林请复丹爵邑。傅太后诬中山冯太后祝诅,逼杀之。孙宝请覆治冯氏狱。

第三十四卷

汉哀帝建平二年(前5) 策免傅喜。朱博奏复御史大夫。傅太后自诏傅喜就国。策免孔光,以朱博为丞相。李寻扬雄对鼓妖,上用朱博议,尊恭皇及丁傅,同时四太后。傅太后谓王太后为姬。朱博奏免师丹为庶人。邈王莽就国。杨宣曰:陛下登高望远,独不惭于延陵乎?朱博奏罢州牧。丁太后崩。夏贺良等请改元易号,增益刻漏,寻以奸妄,皆伏诛。以寝疾尽复前世神祠。朱博坐受傅太后指,奏免傅喜,下狱自杀。策免彭宣。乌孙卑爰寔遣子质匈奴,汉责让单于令遣归。

汉哀帝建平三年(前4) 平当病,不肯强起受封。王嘉谏数变易二千石,及劝上畜养大夫。复甘泉泰畤,息夫躬告东平王云祝诅。云坐诛。

汉哀帝建平四年(前3) 民讹言行诏筹。郑崇谏封傅商。董贤得幸于上,选物上第尽在董氏,乘舆乃服其副。郑崇谏贤贵宠过度,下狱死。孙宝讼郑崇,请治赵昌。王嘉谏封董贤。上卒以东平事侯董贤及息夫躬。毋将隆谏以武库兵赐董贤、王阿。鲍宣言七亡七死。扬雄谏止单于入朝。王嘉难息夫躬为诈谋事,曰:动民以行不以言,应天以实不以文。

第三十五卷

汉哀帝元寿元年(前2) 以傅晏、丁明为大司马将军,会日食,复收晏印绶。王嘉言宠赐董贤太过,杜邺对策言丁、傅太盛。徵孔光、王莽诣京师。傅太后崩。免遣息夫躬等。鲍宣请免董贤、徵何武等,上为之徵何武、彭宣。上欲益封董贤,王嘉封还诏书,坐下狱死。孔光复为丞相。董贤为大司马,上使过孔光,光不敢以宾客钧敌之礼。上谓董贤,吾欲法尧禅舜,王闳进谏。

汉哀帝元寿二年(前1) 单于、大昆弥皆来朝。正三公官。帝崩。太皇太后复召王莽为大司马。董贤自杀。何武、公孙禄不欲外戚辅幼主。迎中山王箕子为嗣。贬赵后、傅后为孝成、孝元皇后,丁傅皆免官、斥逐,独褒赏傅喜。贬傅太后曰共王母、丁太后曰丁姬。董氏徙合浦。莽尊事孔光。所欲中伤者,使光奏之。己从中白太后可其奏。免何武、公孙禄、毋将隆、红阳侯立等。凡附顺者拔擢。忤恨者诛灭。与其党王舜、王邑、甄丰、甄邯、刘秀等更相唱和,以自尊大,而外为饰让。上以惑太后,下以示信于众庶焉。莽逼赵后、傅后,令自杀。彭宣见莽专权,辞大司空而去。中山王即帝位。孔光为帝太傅。

汉平帝元始元年(1) 莽令西南夷献白雉,群臣奏莽功德比周公,赐号安汉公,与孔光等为四辅。莽乃褒赏宗室群臣,绍封赐爵,下至庶民,恩泽之政,无所不施。群臣奏太后不宜亲小事,太后诏自今惟封爵乃以闻,余皆四辅平决,二千石茂材吏初除,奏事者皆令见莽考其能否。莽密致恩意,其不合者显奏免之,权与人主侔矣。莽奏帝

母卫氏及诸舅皆不得至京师，申屠刚对策以为不可。

汉平帝元始二年(2) 黄支献犀牛。孙宝曰：每有一事，群臣同声，得无非其美者。莽以民饥，率群臣献田宅。王崇、龚胜、邴汉免归。梅福弃妻子去。西域姑句兜亡降匈奴，莽责让单于，取而斩之，因密以四条授匈奴。又说单于更名知。莽纳女为后。

第三十六卷

汉平帝元始三年(3) 诏公卿纳采。张竦奏莽功德，请加褒赏。莽子宇与妇兄吕宽谋，血洒莽门，以警惧莽，莽皆杀之。并减帝舅卫氏，因连引汉忠臣及豪杰素所恶者，何武、鲍宣、敬武公主、王立、王仁等皆死。云敞收葬吴章。逢萌曰：三纲绝矣，乃浮海之辽东。金汤受封，不敢还家。严诩哭颍川士。

汉平帝元始四年(4) 立王后。加莽号曰宰衡。莽媚事太后，下至旁侧长御，方故万端，以故左右日夜共誉莽。莽立明堂、辟雍、灵台，筑学舍万区。徵天下异能之士，至者数千。关并等言治河之策，桓谭请试详考施行。莽风西羌献地，置西海郡。又增法五十条，犯者徙西海，民始怨。更易官名，罢置州郡，天下多事，吏不能纪。

汉平帝元始五年(5) 祫祭明堂，复南北郊。郡国置宗师。孔光薨。吏民上书，请加赏于莽者前后四十八万余，加莽九锡。莽遣主恽等行风俗，班禄无所上。公孙闳言灾害。莽为市无二价等制，犯者象刑。莽奏发共王母丁姬等冢。封师丹为侯。策免马宫。通子午道。刘庆请令安汉公行天子事。帝崩。谢嚣奏丹石之符，曰：安汉公莽为皇帝。太后不可。王舜请令莽称摄皇帝，太后从之。

王莽居摄元年(6) 立宣帝玄孙婴为孺子。刘崇趣兵南阳以讨莽,不克而死,张竦请猪崇宫室。诏莽见太后,称假皇帝。西羌反,逐西海太守。

王莽居摄二年(7) 莽遣窦况击平之。造错刀、契刀、大钱,禁列侯以下挟黄金。翟义起兵东郡以诛莽,赵朋等亦起兵三辅。莽遣孙建等击义,灭之。

王莽始初元年(8) 王浚等击灭赵朋,莽于是自以获天人之助,谋即真矣。莽制五等爵以封功臣。莽始以事母养嫂抚兄子为名,后更杀嫂及兄子,不为母服,以示公义。宗室刘义等献符命,莽遂称假皇帝,改元初始,哀章复献金匱图,莽乃即高庙受神禅。元后不肯授玺。

第三十七卷

王莽始建国元年(9) 尊太后为新室文母。以孺子为定安公。封拜十一公九卿。诸侯王皆降为公,四夷皆降为侯。莽因汉家富厚之业,陋小其制度,更为疏阔。废错刀、契刀、五铢,专行大小二钱。禁民挟铜炭。刘快起兵徐乡,败死。禁民不得私卖田及奴婢,犯者投四裔。遣五威将班符命于天下。

王莽始建国二年(10) 班固论诸侯。莽作五均六筦之法,以榷山泽盐铁酒之利,收贱卖贵,賒贷取患。莽改匈奴单于印文,又令还所略乌桓民,匈奴怨恨,车师亡降匈奴,匈奴受之,与共入寇。陈良、终带杀戊己校尉亡降匈奴。孙建奏诸刘为吏者皆罢。平后称疾不朝会。莽发兵三十万,命十二将伐匈奴,欲分其地立十五单于。莽作

宝货二十八品，百姓愤乱，农商失业，涕泣于市道。甄丰、刘秀等本褒尊莽以求富贵，非欲莽居摄，及莽即真，内惧而已。甄寻、刘棻，坐作为符命诛。莽始兴神仙事。

王莽始建国三年(11) 莽诱单于弟咸，咸子登立为孝单于顺单于，於是匈奴大怒，诸部并入寇，北边虚耗。严尤谏伐匈奴。曰：周得中策，汉得下策，秦无策焉。龚胜不受莽官禄，不食而死。郇相子不受太子税。薛方诡辞避世。郭钦、蒋诩等不仕莽。河决魏郡。

王莽始建国四年(12) 斩顺单于登。莽以洛阳为东都。公侯以下千五百余人，皆未授国邑，至有傭作者。复听民卖田及奴婢。莽诱杀夜郎侯邯，高句丽侯驹，西南夷秽貉皆怨叛。莽欲东巡狩，以文母疾而止。文母谓莽嬖神多矣，必不久得产祐。

王莽始建国五年(13) 文母崩。满昌劾小昆弥使不当居大昆弥使上。西域焉耆先叛。除挟铜炭法。珠留单于死，须卜当立其弟成为单于。

王莽天凤元年(14) 下诏欲行四巡之礼，然后即上之中。既而复止。遣平晏等往卜宅。莽疑忌大臣。抑夺下权，莽置六卿、六隧、六服，数变易制度，吏民迷惑。匈奴求和亲，送陈良终带等，莽乃罢边屯兵，已而单于闻子登死，复寇掠不绝，乃复发军屯。益州蛮夷反，遣冯茂击之。复行金银龟贝之货，罢大小钱，作货布、货泉。

第三十八卷

王莽天凤二年(915) 遣使还单于子登之丧。莽与公卿议制度连年不决，不暇听治狱讼急务，系狱者逢赦乃出。莽自揽众事，畏备臣

下,政令烦苛,使者劳扰郡县,以故民愁困无所告愬,皆有离叛之心。

王莽天凤三年(16) 莽言地动不害。莽性吝啬,自公卿以下皆不得禄,至是始下吏禄制度,而课计烦碎,吏终不能得禄,各因职为奸以自给。长平岸崩壅泾水,群臣贺以受匈奴灭亡之祥。冯茂以无功诛,遣廉丹等讨西南夷,马英谏不听。越巂任贵自称邛谷王。剽剥王孙庆,云可以治病。焉耆击杀王骏,西域遂绝。

王莽天凤四年(17) 莽授诸侯茅土,以慰喜封者。莽置羲和命士,以富贾为之,与郡县通奸,府藏不实,百姓愈病。又申申明六筭之令,犯者罪至死,吏缘莽禁,苛暴侵刻,民富者不自保,贫者无以自存,皆相聚为盗贼,临淮瓜田仪、琅邪吕母、荆州绿林贼等并起。使者或言民愁为盗,莽怒,免其官;或顺指言民骄黠当诛,及言时运适然。莽说,辄迁官。

王莽天凤五年(18) 费兴对止盗方略。莽考吏为奸致富者,取其家财以助边。又开吏告其将,奴婢告其主,冀以禁奸,而奸愈甚。扬雄三世不徙官,用心于内。不求于外。桓谭言扬雄书必传。樊崇、刀子等都起青州。单于咸死,弟舆立,复求和亲,莽诱其大臣须卜当胁立为须卜单于。匈奴愈怒,入寇。

王莽天凤六年(19) 莽作三万六千岁历。廉丹无功,召还,使郭兴等讨西南夷。募猪突豨希勇以击匈奴,税吏民货三十取一,公卿以下皆令鬻马,博募奇技以万数。严尤谏诱须卜当。又言匈奴可且以为后,当先忧山东,坐策免。范升奏记,王邑曰:朝以远者不服为至念,升以近者不悦为重忧。韩博进巨毋霸,坐诛。

王莽地皇元年(20) 莽始令春夏斩人,百姓震惧。置五大司马州

牧守令皆号将军。乘传使者日且十辈。大风毁王路堂，莽废太子临为统义阳王。作九庙，黄帝庙高十七丈，卒徒死者以万数。马适求等谋杀莽，莽因诛豪杰数千人。轻私铸钱法。唐尊以象刑污人衣。郅恽上书，说莽令就臣位。

王莽地皇二年(21) 莽妻死，少子临有罪自杀，长子安亦死。转谷帛诣边。犯铸钱者愈众，没为奴婢者以十万数。遣使行天下采淑女。鞭洒高庙。秦丰起南郡。公孙禄请诛国师秀等以慰天下。民本以饥寒为盗，皆不敢略城邑、杀牧守，常冀岁丰得归乡里。而莽不渝不能安集，群下畏罪，莫敢言贼情，又不得擅发兵，贼由是不制。田况擅发兵击破青徐贼。上言请毋出将帅使者，以休息郡县，但选任牧尹，盗贼必平，莽忌况，遣人代之，齐地遂败。

王莽地皇三年(22) 九庙成。遣王匡、廉丹东讨青、徐贼。绿林分为新市、下江兵。遣严尤、陈茂讨荆州贼。王业以梁饭肉羹示莽。平林贼起。廉丹与赤眉战死。遣哀章就王匡、王寻屯洛阳。汉宗室刘伯升等起南阳，与新市、平林、下江兵合。王常知汉复兴。

第三十九卷

汉淮阳王更始元年(23) ①(汉)玄，刘绩之族兄弟也。亡命平林兵中，缤大破甄阜梁丘赐杀之。又破严尤、陈茂，遂围宛。汉兵浸威，欲立刘氏为帝，豪杰皆归心于绩，而新市、平林贪玄懦弱，先共立之。缤欲且称王。更始流汗不能言。王莽立后史氏。莽遣王邑、王寻将四十二万兵击汉。缤弟秀说诸将并力拒莽。王邑围昆阳，严尤请先击宛，不从，又请阙其围，亦不从。更始拔宛。刘秀发诸营兵三